

项目编号：SXDY-2025-164/2

略阳县中医医院 医院保洁服务合同

二标段

医院保洁服务合同

甲方：略阳县中医医院

乙方：略阳县芳之雪家政服务部

为营造安全、洁净的就医环境，甲方委托乙方对其所属区域提供专业化保洁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医疗卫生相关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原则，双方就医院保洁服务采购项目（二标段）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一、服务范围与内容

（一）服务范围

1. 精诚楼 1 - 6 层，面积 7027 平方米；
2. 精诚楼三层连接廊桥、多功能厅面积 482 平方米；
3. 济康楼 1 层、6 层，面积 1576 平方米；
4. 地下停车场、柴油发电机体北侧边直线以南院场
5. 甲方指定的其他临时区域。

以上服务区域提供涵盖医疗区保洁、办公区保洁、生活垃圾收集以及全院范围内产生的医疗废物的专项收集及称重登记等服务。

（二）人员配置

乙方需固定配备 12 名保洁人员，人员基本分工为：精诚楼 1 - 6 层：6 人；济康楼 1 层、6 层：2 人；院子、车库：1 人；全院医废收集转运 1 人，生活垃圾收集（含塑料瓶、玻璃瓶）转运 1 人；管理人员 1 人（负责日常协调、质量监督及对接甲方）。

保洁人员必须接受医院院感培训达标方可上岗。

所有人员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电话、健康证、培训记录）须在合同签订后 5 日内报甲方备案，人员变动需提前 7 日书面通知甲方并经审核同意。

（三）服务内容

1. 保洁方面

(1) 病房：走廊、墙壁、门窗、玻璃、标识牌、宣传栏清洁；地面清扫、拖拭及消毒；设备带、输液架、床头柜等设施擦拭；卫生间清扫、消毒（每日不少于2次，随脏随洁）。

(2) 楼梯走廊：地面、墙面、扶手、玻璃门窗、垃圾桶、标识牌等清洁（每日不少于2次）。

(2) 公共卫生间：对墙壁、门窗、玻璃、隔板等的清洁；地面的清扫、拖拭、除污等；洗手池、拖布池、便池、坐便器（蹲便器）、扶手杆等的清洁消毒；保障无积水、污渍、异味，洗手池、便器等每日洗消不少于2次。

(3) 诊室、水房：设备设施表面清洁、地面清扫及拖拭防滑处理，地面积水及时清理等。

(4) 公共区域垃圾桶和痰桶：倾倒、清洗垃圾桶和痰桶并擦拭表面；及时按要求更换垃圾桶、痰桶内垃圾袋；必要时用不锈钢保护液对不锈钢制品表面进行保养。

(5) 办公区保洁服务：各楼层公共区域的清洁打扫。

(6) 各楼层电梯厅、电梯轿厢的清洁和消毒。

(7) 环卫：医院院内公共区域地面的清扫保洁；院内水沟，停车场地面的清扫保洁；绿化带内垃圾的清理。

2. 消毒方面

按甲方院感科要求，使用规定浓度84消毒液对病房设施每日消毒2次；出院病人房间含所有设施必需进行终末消毒，并符合院感及护理部的的管理标准和要求；按照院感要求，根据需要利用消毒机、紫外线等进行的其它临时性消毒；配合甲方完成临时性消毒（如疫情防控、检查前准备等）。

3. 垃圾清运

医疗垃圾：严格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分类收集（黄色垃圾袋），专人使用专用医疗垃圾车集中收集转运至医院医疗垃圾暂存点，每日与甲方委托的医废收集人员签字交接，建立交接记录，以便备查。

生活垃圾：统一使用黑色垃圾袋收集，用生活垃圾收集车集中收集转运至甲方指定垃圾存放处，日产日清，垃圾车每日消毒不少于2次。

4. 其他服务

甲方提出某些因业务需要清洁的某些诊室及区域保洁，每日保洁不低于1次；院内道路、绿化带垃圾捡拾（每日不少于1次）；冬季积雪清除（接到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配合甲方重大活动、重要检查的保洁保障。

二、服务原则

1、遵纪守法、服从领导；统一着装，仪表整洁；佩证上岗，文明用语，行为规范，服务热情。

2、安全第一、质量为重原则。

3、以人为本、以医护人员病人及家属为中心的服务原则

4、系统管理、创新品质服务、严谨、细致、踏实、热情、微笑、礼貌、主动、准确的工作原则。

5、不允许以任何理由与医护及就医患者、家属发生任何争执。

6、上班期间不得串岗、闲聊、吃东西及做与相关岗位无关事宜。

三、服务职责及标准

1. 乙方须秉持“以人为本”服务理念，严格遵守相关法规及标准制度，运用现代规范化的管理手段实施科学管理与品牌形象战略，确保保洁人员具备合格专业素质与综合素养，为甲方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星级酒店式保洁服务。

2. 乙方负责甲方指定的全范围保洁，具体为：

院内：电梯楼梯、窗户、玻璃、门窗、桌椅、床柜、宣传栏、制度标识牌、洗手间、公共通道、门厅等；

外环境：医院道路、绿化带垃圾捡拾、各科室生活垃圾区域及医疗废弃物（塑料瓶、玻璃瓶）处理、冬季积雪清除、灾害性天气下及时关窗以保障财产安全、及时清除积水确保医疗工作正常开展。

3. 病室及阳台每日清洁不少于两次，做到随脏随洁，确保地面光洁无尘，

清洁过程中避免灰尘飞扬，洗脱地面时须放置安全警示牌。

4. 墙面、门窗玻璃须保持洁净光亮，无灰尘、蜘蛛网、污渍及乱贴乱画，每周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清洁。
5. 病房床头柜每日全面保洁一次，每日用消毒液擦拭表面两次，确保表面细菌含量测试符合标准；医院所有治疗室门窗须保持干净整洁。
6. 病房内床头床尾、窗台、墙壁、玻璃、插座、病房门把手等每日用消毒液擦拭保洁一次；电视、床扶手、床衬、输液杆每周保洁一次；天花板每月保洁一次，整体做到随脏随洁。
7. 垃圾袋须随满随换，严禁散倒垃圾。
8. 卫生间须无积水、污渍、杂物；洗手盆池、水龙头干净明亮；便器无水垢、印迹、尿碱及异味；瓷片墙面干净无污渍；垃圾装满后及时更换垃圾袋，做到随脏随洁。
9. 开水间及污洗间须加强保洁，室内物品摆放整齐，抹布、拖把每日消毒且标示清楚、分类使用以防止院内感染，室内无废旧物品、无洗晾衣服，无积水、污渍，保持清洁卫生并确保用水安全。
10. 走廊、门厅、楼梯每日安全保洁不少于两次，随脏随洁，地面每日消毒，走廊墙面每日保洁、每周全面清洁一次（含各种制度牌、门牌、展板等）。
11. 医生办公室、护办室每日保洁两次，确保室内桌面凳面、地面光亮无尘，每周进行一次全面清洁。
12. 休闲椅、护栏、垃圾桶每日保洁一次，做到随脏随洁。
13. 为防止交叉感染，乙方须按甲方感染科要求，对不同区域清洁工具实行严格分类摆放及划区域使用，通过颜色、字标等方式区分，并进行定点定期消毒；所辖区域内各科室产生的医疗废弃物（含医药塑料瓶、玻璃瓶）由乙方统一收集、分拣处理，保洁人员须每日单独收集感染性废物、病理性废物、损伤性废物及化学性废物，送至甲方医疗废物暂存处进行交接并称重登记。
14. 公共区域须保持地面干净卫生，无烟头、无杂物；休闲椅干净无灰尘；卫生间清洁、干净、无异味。

15. 室内 PVC 地面半月彻底刷洗一次，每半年打蜡一次。
16. 乙方须对出院病人所在区域进行终末处理。
17. 乙方须做好甲方各类重大活动及应急需求的保洁工作，包括配合省、市各级卫生检查并确保检查合格。
18. 乙方负责岐伯楼电梯箱内的保洁及消杀工作，随脏随洁，每日消杀。
19. 乙方做好辖区内生活垃圾和全院医疗废物的收集、归类和登记工作。

四、服务期限、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服务期限：一年，自 2025 年 7 月 25 日至 2026 年 7 月 24 日。
(注：合同到期前 30 日，双方协商续约事宜，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约权)
2.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 569880 元/年(大写：伍拾陆万玖仟捌佰捌拾元整)，包含人工费、耗材费、工具费、体检费、保险费等全部费用。
3. 支付方式：甲方每月 25 日前组织科室对乙方本月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乙方于次月 10 日前提供合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上月费用（即总价款÷12）；考核不合格将按照考核不合格程度和范围进行相应扣减（扣款比例不超过当月费用的 30%），扣款明细书面通知乙方。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略阳县翔爱家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26640104000198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略阳县象山路支行

联系电话：18710668691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权利：

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日常监督、定期考核，发现问题有权要求乙方 24 小时内整改，逾期未改可按约定扣款；

对乙方保洁人员进行院感、安全培训（培训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损失（如设施损坏、院感事件），有权要求赔偿。

甲方可随时组织人员对乙方保洁服务工作进行督查。如有存在不合格或达不到卫生大检查要求，有权给予一定的经济处罚。

2. 义务：

提供保洁所需水、用电及必要的作业区；

按时支付服务费用；

明确告知乙方特殊区的保洁规范。

(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权利：

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作业条件；

对甲方不合理考核提出书面异议，双方协商解决。

2. 义务

(1) 确保保洁人员持有效健康证及培训合格证明方可上岗，每年组织保洁人员体检 1 次，并将体检结果报甲方备案。

(2) 要求保洁人员统一着装（服装需印有公司标识）、佩证上岗，且严格遵守甲方的作息时间及各项规章制度。

(3) 自行配备保洁工具（需区分医疗区与非医疗区使用）和耗材（需符合国家环保及消毒标准），并对工具进行定期消毒，同时做好消毒记录。

(4) 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为员工购买人身意外险，员工在工作中发生意外的，由乙方全权负责。

(5) 严禁员工私拿医院财物、泄露患者信息，若发生此类情况，须配合甲方对相关员工进行立即撤换，并承担相应责任。

(6) 严格按照规定处理医疗垃圾、医用废物、废纸箱，严禁私自处理或带出医院，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7) 接受甲方院感科的指导，严格执行消毒流程，防止发生交叉感染。

(8) 爱护医院所有场所的设施设备，教育员工节约用水、用电；若在工作中损坏设施或设备，需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赔偿和修复。

(9) 依法对保洁人员进行管理和培训。

(10) 服从甲方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遵纪守法，恪守职业道德；禁止工作人员在上班期间从事与工作无关的事务。

(11) 要求工作人员在上班期间不大声喧哗，使用文明用语，严禁与患者、家属及甲方工作人员发生口角、打骂事件，确保提供文明优质服务。

(12) 明确派往甲方的服务人员与甲方无任何人事劳动关系，其在工作期间发生意外事故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13) 服务期间所需的所有耗材及工具由乙方自行负责提供。

(14) 若违反上述任何条款，须接受甲方根据情况作出的不同程度经济处罚。

六、考核与奖惩

1. 甲方制定月度《保洁服务考核表》，进行月度考核评价。

2. 保洁服务过程中，如发生患者对保洁服务人员的投诉有效，或保洁质量科室不满意的，严重影响医院名誉及满意度的，甲方将提出撤换该保洁人员，乙方应在一周内积极配合办理。

3. 如发生以任何理由与医护及就医患者、家属产生任何争执。

如违反以上任何一项条款、甲方将有权进行相应规定的经济处罚。

七、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1. 变更：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须提前 15 日书面通知对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合同内容变更、提前终止、续约等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抗拒的因素，双方协商解决。

2. 解除：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未按约定配备人员或服务质量持续不达标，甲方有权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解除合同，乙方须在 7 日内完成交接；

甲方逾期支付费用超过 60 日，乙方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

3. 终止：合同到期自然终止，乙方须在 5 日内完成工具、资料交接，配合甲方验收。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保洁不及时导致甲方被上级部门通报批评的，每次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2. 乙方违规处理医疗垃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支付年度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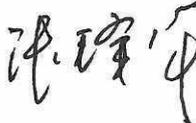
九、争议解决

在履行合同中,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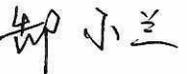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和新增内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
2.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5年7月25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5年7月25日